



##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全体董事同意，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于2025年1月16日下午16:00在新疆克拉玛依市宝石路278号科研生产办公楼A座515室。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9人。会议由林军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拟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林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第八届董事会相同。

本议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林军先生提名，董事会审议决定聘任简伟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兼）、吕占民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兼），任期与第八届董事会相同。

董事会秘书吕占民先生联系方式：

办公电话：0990—6601226；传真：0990—6601228；

电子邮箱：lvzhanmin@foxmail.com。

本议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并确定办事机构的议案》

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组成如下：

#### 1. 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

主任委员：林军

委员：李晓龙、刘红现、黑永刚、简伟

办事机构：证券投资部



## 2.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黑永刚

委员：李晓龙、刘红现、周剑萍、靳其润

办事机构：审计合规部

## 3.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刘红现

委员：李晓龙、黑永刚、靳其润、周剑萍

办事机构：人力资源部

## 4.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李晓龙

委员：刘红现、黑永刚、张敏、吕占民

办事机构：人力资源部

本议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简伟先生提名，董事会审议决定聘任吕占民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聘任刘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安全总监，聘任蒋建立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聘任张敏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兼，财务负责人），聘任张明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均为三年、起止时间与本届董事会相同。

本议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黑永刚先生提名，董事会审议决定聘任刘艳女士为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聘任期限为三年，起止时间与本届董事会相同。

本议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秘书吕占民先生提名，董事会审议决定聘任战冬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聘任期限为三年，起止时间与本届董事会相同。

本议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证券事务代表战冬先生联系方式：

办公电话：0990—6601229；传真：0990—6601228；



电子邮箱：zhandong002207@foxmail.com。

## 七、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临时）决议。

## 八、附件

1.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及聘任人员简历。

特此公告。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17日



附件

##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聘任人员简历

**1.林军**，男，汉族，1971年8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工学硕士学位，石油工程专业正高级工程师。1993年8月参加工作，先后在新疆石油管理局采油二厂采油区队、钻修科、油田地质研究所工作，曾任油田地质研究所所长、厂副总地质师等职务；2013年7月先后任新疆金戈壁油砂矿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总地质师、克拉玛依市富城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总地质师等职务。2018年1月至今，任富城能源党委副书记、总经理、董事。2023年10月至2025年1月，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2025年1月16日当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

林军先生不持有公司股份；在公司实际控制人克拉玛依市国资委实际控制暨控股股东的关联公司任职，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股东和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也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查询最高人民法院网，林军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在上市公司担任董监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2.简伟**，男，汉族，1967年4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工学学士学位，高级工程师（油气田开发专业）、高级经营师。1988年7月参加工作，曾在新疆石油管理局准东勘探开发公司、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新疆油田分公司准东采油厂任职。公司成立后曾任总工程师、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兼任公司井下技术事业部经理等职务。2019年3月至2025年1月，任公司总经理；2019年12月至2025年1月，任公司董事。2025年1月16日，当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并被聘任为公司总经理。

简伟先生持有公司348,130股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股东和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也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查询最高人民法院网，简伟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和相关法



律法规规定的不得在上市公司担任董监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3.吕占民**，男，汉族，1970年8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研究生同等学历，工学学士学位，助理工程师、政工师、高级经营师，具有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1994年8月参加工作，曾在新疆石油管理局准东勘探开发公司、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新疆油田分公司准东采油厂任职。公司成立后曾任董事、副总经理，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行政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等职；2016年1月至2025年1月，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2025年1月16日当选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并被聘任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2022年9月15日至今，兼任子公司准油运输董事长、子公司准油建设董事。

截至目前，吕占民先生现持有公司股份887,175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也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查询最高人民法院网，吕占民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在上市公司担任董监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刘峰**，男，汉族，1980年4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管理学学士学位，工程师、注册二级建造师。2006年8月参加工作，至2014年3月前先后在本公司担任工程建设事业部施工员，井下技术事业部大修队指导员兼平台副经理、平台经理、事业部副经理，生产技术部副经理，井下技术事业部副经理等职；2014年3月至2016年4月，在新疆安东石油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任修井市场部经理、修井项目副经理；2016年5月至2019年2月，在公司井下技术事业部任副经理。2019年3月至2023年1月，任公司井下技术事业部经理。2022年1月至2025年1月，任公司副总经理、安全总监，2022年9月至今兼任准油运输董事。2025年1月16日，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安全总监。

刘峰先生不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也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查询最高人民法院网，刘峰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和相



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在上市公司担任董监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蒋建立**，男，汉族，1969年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工学学士、工程硕士学位，地质勘探专业工程师。1995年8月参加工作，曾在新疆石油管理局准东勘探开发公司、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新疆油田分公司准东采油厂任职，担任测试中心技术员、助理工程师。本公司成立后，先后担任石油技术事业部助理工程师、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副经理，井下技术事业部副经理，石油技术事业部研究所工程师、副所长、事业部副经理、经理，公司油田研究所所长，生产技术与市场部经理等职务。2021年1月至2022年1月，任公司副总工程师。2022年1月至2025年1月，任公司总工程师；2021年2月至今兼任宁波能安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公示、注销中）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2025年1月16日，聘任为公司总工程师。

截至目前，蒋建立先生持有公司股份422,400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也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查询最高人民法院网，蒋建立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在上市公司担任董监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5.张敏**，女，汉族，1966年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大专学历，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职称、高级职业经理人。1987年8月参加工作，曾任新疆大西部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东疆事业部华东事业部总会计师等职务。2023年8月至今，任新疆金兰植物蛋白有限公司董事长。2025年1月16日当选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2025年1月16日，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兼）。

张敏女士不持有公司股份；在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的关联公司任职，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股东和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也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查询最高人民法院网，张敏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在上市公司担任董监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6.张明明**，男，汉族，1987年9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工程师。2009年7月参加工作，先后在公司石油技术事业部、油田研究所任地质工、技术员，副队长、综合办主任，项目部副经理、经理，事业部总工程师、副经理等职务。2021年7月至今，任公司石油技术事业部经理。2022年1月至2025年1月，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25年1月16日，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

张明明先生不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也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查询最高人民法院网，张明明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在上市公司担任董监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7.刘艳**，女，汉族，1977年2月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税务师、国际注册内审师（CIA）、注册企业理财师。1997年9月参加工作，先后在新疆石油管理局准东勘探开发公司油建公司、新疆准东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新疆派攀泰克石油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担任成本员、出纳、会计等。2005年10月入职公司，先后任石油技术事业部主管会计，公司财务部（财务资产部）主管会计、核算中心主任、副经理、经理。2021年9月至2022年1月，任公司财务副总监（财务负责人）。2022年1月至2025年1月，任公司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2022年9月至今，兼任子公司准油运输董事、准油建设董事。2025年1月16日，当选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并被聘任为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

**8.战冬**，男，满族，1983年1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助理工程师、经济师，具有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中国上市公司协会颁发的证券事务代表高级资格证书。2006年7月参加工作，先后任公司油气管理事业部技术员、团委书记，石油技术事业部助理工程师、团委书记等。2009年11月调至公司证券投资部工作，任证券事务主管；2014年1月至2025年1月，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兼证券投资部经理。其中2021年1月至2021年12月，兼任公司战略发展部经理；2022年9月15日至今，兼任子公司准油建设监事会主席、子公司准油运输监事。2025年1月16日，聘任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